

##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5年1月至本公告披露日止，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约1,428.08万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补助金额约725.0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22.92%；与资产相关的补助金额703.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88%。具体如下：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收到的补助金额(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备注
1	2025年3月28日	与收益相关	4,000.00	0.01	
2	2025年4月2日	与收益相关	60,000.00	0.19	
3	2025年6月9日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	0.95	
4	2025年6月13日	与收益相关	31,500.00	0.10	
5	2025年7月10日	与收益相关	22,205.99	0.07	
6	2025年9月19日	与收益相关	154,869.80	0.49	
7	2025年10月22日	与收益相关	5,000.00	0.02	
8	2025年11月18日	与收益相关	9,953.63	0.03	
9	2025年11月19日	与收益相关	750.00	0.002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收到的补助金额(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备注
10	2025年11月24日	与收益相关	8,318.63	0.03	
11	2025年11月27日	与收益相关	7,256.92	0.02	
12	2025年12月11日	与收益相关	7,500.00	0.02	
13	2025年12月26日	与收益相关	13,156.61	0.04	
14	2025年12月30日	与收益相关	1,597,775.78	5.05	
15	2025年12月31日	与收益相关	5,028,499.91	15.90	见注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小计			7,250,787.27	22.92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收到的补助金额(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备注
1	2025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6,540,000.00	0.82	见注2
2	2025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490,000.00	0.0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小计			7,030,000.00	0.88	
政府补助合计			14,280,787.27		

注：

- 公司获得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 6,093,700.59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款项已到账 5,028,499.91 元。
- 经申报、评审，公司及子公司获得南宁市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补贴资金 8,990,000 元(最终金额以项目验收结果及财政资金管理规定核定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补贴资金预拨款已到账 7,030,000 元。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对上述政府补助进行会计处理。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约 725.08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03.00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该项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其他收益。

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预计将对公司损益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相关年度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6 日